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锅股份”)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延期召开，由原定的 2020 年 2 月 7 日(星期五)，延期至 2020 年 2 月 14 日(星期五)。股权登记日不变，仍为 2 月 3 日(星期一)。审议事项不变。

一、原股东大会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①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2 月 7 日(星期五)下午 2:00，会期半天；

②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2 月 7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4、股权登记日：2020 年 2 月 3 日(星期一)

二、股东大会延期召开原因

鉴于目前处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特殊时期，且浙江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延迟企业复工和学校开学的通知》，省内各类企业复工时间不早于 2 月 9 日 24 时，为有效减少人员集聚，阻断疫情传播，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基于谨慎考虑，公司决定将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由原定的 2020 年 2 月 7 日(星期五)，延期至 2020 年 2 月 14 日(星期五)。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①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2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2:00，会期半天；

②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2 月 14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4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4、股权登记日：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仍为 2020 年 2 月 3 日(星期一)。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及登记办法等其他事项均不变，具体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

公司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 年 1 月 10 日，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锅股份”)披露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20 年 2 月 7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2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延期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延期召开，由原定的 2020 年 2 月 7 日（星期五)，延期至 2020 年 2 月 14 日(星期五)。股权登记日不变，仍为 2020 年 2 月 3 日(星期一)。审议事项不变。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①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2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2:00，会期半天；

②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2 月 14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4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 年 2 月 3 日(星期一)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江干区大农港路 1216 号(同协路与大农港路交叉口)公司会议室

8、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2 月 3 日(星期一)。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厂房改造及租赁厂房暨关联交易的提案》

该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该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将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欲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和 2 月 1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3)出席现场会议时均需带上原件。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大农港路 1216 号

邮编：310021

传真号码：0571－85387598

(三) 登记时间：2020 年 2 月 12 日和 2 月 1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大农港路 1216 号

邮政编码：310021

联系电话：0571-85387519

传真：0571-85387598

联系人：鲍瑾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四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34”，投票简称为“杭锅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厂房改造及租赁厂房暨关联交易的提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 年 2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邮编：		联系地址：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说明：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厂房改造及租赁厂房暨关联交易的提案》	√			

委托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委托股东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委托股东证券帐户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

(注：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名；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用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 15,000 万元)，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9 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方案后 12 个月内。详细内容见刊登在 2019 年 9 月 12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2019 年 9 月 25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37)。2019 年 11 月 1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 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2019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2% 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2019 年 12 月 3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2020 年 1 月 3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将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 19,301,466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61%，最高成交价为 8.5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6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49,338,690.07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自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 年 9 月 26 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 13,344,789 股的 25%(即 3,336,197 股)。

4、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5、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3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 正邦 0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2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3 日上午 9:00 通过视频会议、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程凡贵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黄建军、吴佑发和邹富兴先生，总经理林峰先生，财务总监王永红先生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飞女士等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捐赠 1,000 万元支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议案》；

当前，国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日趋严峻，关乎全国人民的生命健康安全。公司密切关注疫情动态，在做好自身防控工作的同时，全力支持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公司或下属控股子公司累计捐赠 1,000 万元(其中，捐款 500 万元人民币；捐赠物资折合人民币约 500 万元，主要为猪肉)用于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关于捐赠 1,000 万元支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2 月 4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0—024 号公告。

2、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控股股东拟调整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议案》，该议案已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2 月 4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0—025 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5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 正邦 0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将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0 年 2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2 月 1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9 日上午 0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为防止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扩散和保护投资者健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全力支持上市公司等市场主体坚决打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阻击战的通知》的有关精神，公司鼓励股东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

6、股权登记日：2020 年 2 月 12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0 年 2 月 12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艾溪湖一路 569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控股股东拟调整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的要求，第 1 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文件已刊登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控股股东拟调整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定代表人出席，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有股东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上述授权委托书最晚应当在 2020 年 2 月 14 日 17:00 前交至本公司证券部办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本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本公司提请各股东注意：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个人股东、股东代理人现 场参会时未能完整提供上述文件供本公司核验的，本公司有权拒绝承认其参加现场会议的资格。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在 2020 年 2 月 14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或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内。请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后，请拨打公司本次会议联系电话进行确认。

来信请寄：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艾溪湖一路 569 号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330096(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0 年 2 月 14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3、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艾溪湖一路 569 号公司证券部

4、邮政编码：330096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王飞、胡仁会；

(2)电　话：0791-86397153；

(3)传　真：0791-88338132；

(4)邮箱：zqb@zhengbang.com。

6、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3、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57；投票简称：正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2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9 日(股东大会当天)上午 0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控股股东拟调整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议案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委托须本人签字。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4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 正邦 0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捐赠 1,000 万元支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当前，国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日趋严峻，关乎全国人民的生命健康安全。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密切关注疫情动态，在做好自身防控工作的同时，全力支持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公司或下属控股子公司累计捐赠 1,000 万元(其中，捐款 500 万元人民币；捐赠物资折合人民币约 500 万元，主要为猪肉)用于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本次捐赠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分期分批实施捐赠工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捐赠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捐赠事项是公司积极落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表现。本次对外捐赠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对投资者利益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6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 正邦 0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 71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 2020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业绩预告》的相关事项作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0 年 2 月 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

公司在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立刻组织相关部门对《关注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目前，《关注函》部分问题的回复仍需进一步落实，且需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核查意见，但受国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0 年 2 月 4 日之前完成回复和对外披露工作。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关注函》。公司预计在 2020 年 2 月 13 日之前完成本次《关注函》相关问题的回复及披露事项。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0-002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通知，获悉李振国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李振国	是	1	0.00%	0.00%	2018-04-03	2020-01-22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李振国	是	1	0.00%	0.00%	2018-04-11	2020-01-23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2	0.00%	0.00%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 1 月 23 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振国	367982854	42.33%	333939994	90.75%	38.41%	275987140	82.65%	0	0
合计	367982854	42.33%	333939994	90.75%	38.41%	275987140	82.65%	0	0

注：上表中限售股份系因李振国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而产生的高管锁定股。

3、李振国先生质押的上述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李振国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与质权人协商延期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4 日